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107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秦介海

董事會秘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劉雷(董事長、執行董事)、陳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朱鵬(副董事長、非執行董 事)、趙偉(非執行董事)、曾慶華(非執行董事)、曹敏(非執行董事)、王曉渤(非執 行董事)、李國明(執行董事)、豐鎮平(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興春(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躍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沈翎(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僅供識別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通过发行普通股(A股)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华电江苏能源有限公司80%股权,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华电福新能源有限公司51%股权、上海华电闵行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广州大学城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55.0007%股权、华电福新广州能源有限公司55%股权、华电福新江门能源有限公司70%股权、华电福新清远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中国华电集团北京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国华电集团贵港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等,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5年3月27日,本次交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

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上交所的通知,因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上交所对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一、中止审核原因

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审计报告财务数据基准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相关财务资料的有效期截止日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由于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限,需要补充提交,上交所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二、中止审核对本次交易的影响

本次中止审核对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影响。本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事项,全 力协调各中介机构落实财务数据更新及加期审计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将及时向上交所提 交更新后的相关材料并申请恢复审核。

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注册,以及取得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1日